

# 「人民公社」

士奇

## ——共匪在大陸實行的最大暴政

共匪竊據大陸之初，曾實施過所謂「土改」，沒收地主的土地，分配給佃農們，並挑撥佃農對地主的仇恨，再利用這種仇恨，製造罪名殺害地主，以騙取佃農的「擁護」和「捐獻」。僅在這一暴政下，大陸同胞就被殺害了兩千萬人。民國四十四年，共匪又搞了一個新花樣，推行所謂農業集體化運動，強迫大陸上一億多農戶組成七十五萬個所謂「農業合作社」，藉這個名義，把農民的土地沒收回去。從去年起，共匪的暴政又變本加厲了，在短短的幾個月間，又把七十五萬個「農業合作社」，合併成兩萬多個「人民公社」。

所謂「人民公社」，是一個集政治、經濟、文化、軍事於一體的組織。以軍事方法管理生產，並進行軍事訓練，全體社員即是勞動大軍，又是後備兵員。

在這個史無前例的暴政下，農民的生活是慘不忍聞的。他們要搬到公社去住，男歸男，女歸女。男人和女人們，都要參加公社指定的工作組，去做苦役。早晨五點起床，夜晚十時睡覺，起床就寢均以打鐘為號，嚴格程度勝過軍營。「睡在工地，吃在田頭」，「在田野工作時，一手持槍，一手拿鋤，田頭當操場，工地是講堂，早晚晚歸學兵操」，「出工下田路上學列隊，飯前飯後瞄三槍」，這都是共匪自己對社員生活的描寫。

除成年的男人和女人外，共匪對兒童和老人也一樣的不放過，老人們如果想活下去，就須進入「

幸福院」，擔當些放牛掃地的工作。兒童們要到學校住宿，在學校附近工作。夫妻子女，如未得匪幹允許，一星期只准見一面。即使批准了，丈夫們又時常因為「挑燈夜戰」（共匪對做夜工的稱謂）、「田頭紮營」或「遠征他鄉」而無法照顧妻子。妻子也必須去參加生產勞動，不能盡妻子的責任。吃飯一律須進公社食堂吃大鍋飯，煮飯工作由炊事組擔當。因為設備簡陋，大多數食堂都沒有飯堂而露天吃飯，又髒又冷。人多炊具少，須要輪班吃飯。打鐘開飯後，老弱病殘搶不到飯，啼飢號寒。工地路遠，收工趕到，食堂已關門了，不但要餓肚皮，還要被罰站。社員們每天吃的，通常每餐僅紅薯一條，菜湯一樣，到了星期天，才吃一次白米飯配豆



沒有飯堂  
數食堂都  
為設備簡  
陋，大多  
炊事組  
擔當。因  
煮飯工作  
由炊事組  
擔當。因  
為設備簡  
陋，大多  
數食堂都  
沒有飯堂

而露天吃飯，又髒又冷。人多炊具少，須要輪班吃飯。打鐘開飯後，老弱病殘搶不到飯，啼飢號寒。工地路遠，收工趕到，食堂已關門了，不但要餓肚皮，還要被罰站。社員們每天吃的，通常每餐僅紅薯一條，菜湯一樣，到了星期天，才吃一次白米飯配豆

腐煮  
白粥  
，這  
就等  
於是  
給社  
員們  
加茶  
了。  
匪幹  
們怕  
農民  
們吃  
不飽  
起來  
反抗  
，乃  
大唱  
甚麼「吃飽了就懶得動，少吃多做最衛生」的高調。



在穿衣方面，每一個人每年只配幾尺布。匪幹說：「新三年、舊三年，縫縫補補又三年」，換句話說，在匪區一件衣服至少也得穿上九年才行。

農民們對公社化最不滿的，據說就是吃的問題。據共匪湖北省的匪幹報告說，許多農民怕吃大鍋飯，老年人怕吃硬飯，農民們說：「食堂裡今天是三碗蘿蔔，明天是蘿蔔三碗，吃的沒有滋味。匪報也提出「人民口味不同，辦起大食堂，把各家各戶大大小小集中起來，這問題怎樣解決」的問題。總之，共匪的「人民公社」暴政，已給共匪帶來煩惱了。共匪既沒收了全國人民的一切財產，最後竟連一日三餐也要集體化，這種違背人性的暴政，最後農民們一定會忍無可忍，起來反抗的。